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负债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 则

- 第一条 为进一步加强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资本约束,建立健全公司负债管理体系,合理控制公司负债水平,防范债务风险,促进公司安全高质量发展,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,制定本办法。
- 第二条 公司负债管理是以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为目标,根据宏观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,在满足监管要求的前提下,合理控制负债规模和资产负债率水平,保障公司债务规模适当及债务兑付安全,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- 第三条 公司负债管理目标为:建立满足流动性管理需求、与业务发展相匹配的负债管理体系,合理控制负债规模和融资成本,采取有效措施将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,实现效益最大化。

第四条 公司负债管理遵循如下原则:

- (一)坚持稳健经营。强化稳健经营理念和风险意识, 合理管控负债规模和杠杆水平,加强资金管理,防范流动性 风险。
- (二)**坚持科学管理。**根据国家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、 经济周期波动等情况,及时调整债务规模和融资策略。
 - (三)坚持成本控制。积极主动作为,拓展多渠道融资,

努力控制公司债务融资成本。

第五条 本办法适用于公司及所属各单位。

第二章 管理模式与组织架构

第六条 公司负债管理采用"相对集中与分工负责"的管理模式。

第七条 公司董事会在强化资本约束的基础上,履行如下职责:

- (一) 制定公司负债管理的基本制度;
- (二)根据各类监管要求,健全完善公司债务风险防控体系:
 - (三) 审议公司债务融资的相关议案;
 - (四)关注公司负债状况,监督经理层的负债管理工作。
- **第八条** 公司经理层在严格执行负债管理制度的基础上,组织落实公司负债管理工作,履行如下职责:
 - (一) 制定公司负债管理的具体制度:
 - (二)确定公司内部负债管理工作组织架构和工作职责;
 - (三)制订公司债务融资的相关方案;
 - (四) 听取部门报送的负债相关工作的报告;
- (五)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和所属各单位有效开展负债管理,督促和落实公司负债相关工作。

第三章 管理机制

第九条 公司根据宏观政策、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战

略规划目标,持续监测并及时调整公司负债规模和结构。

- 第十条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、业务发展阶段、债务结构等,评估自身债务风险状况,并根据评估情况采取相应的应对措施。
- 第十一条 公司应合理规划、安排长短期负债融资结构、规模和期限,推进融资来源多样化,保障负债足额及时兑付,将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。
- 第十二条 公司指导所属各单位强化负债管理和流动性 风险监控,做好所属各单位流动性支持。

第四章 风险防范与报告

- 第十三条 公司及所属各单位每月应关注资产负债率、负债规模、有息负债、净利润、流动比率、速动比率及经营现金流等指标变动情况,分析评估债务风险,持续监测并及时预警。
- 第十四条 公司应加强过程监督检查,将资产负债率和有息负债动态管理作为公司管控的重要内容。对于资产负债率水平、债务规模及有息负债规模超预算的所属单位,督促贯彻落实资产负债管控要求。
- 第十五条 公司建立健全负债管理的沟通协调机制,确保相关信息在部门间及时、准确、完整传递与反馈,有效防范和及时处置负债及流动性风险。
- 第十六条 公司各业务部门应强化市场预判,在决策中提高对相关负债规模的关注度,与负债相关的重大事项应在

发生后立即向公司经理层报告。

第五章 监督与问责

第十七条 所属各单位是落实资产负债约束机制的第一责任主体,应按照本办法明确企业资产负债率控制目标,强 化自我约束,有效防范债务风险,确保企业安全可持续经营。

第十八条 对债务风险措施效果不明显、风险持续增加的所属单位,公司将组织开展专项审计监督,核实企业财务状况,评估企业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第十九条 所属单位对落实债务风险管控不力、财务状况持续恶化、债务风险增加,造成资产损失的,按照公司有关规定进行责任追究。

第六章 附 则

第二十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,按照法律法规、国资监管规定、证券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执行。公司经理层可以根据本制度制定具体管理办法。

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施行,由董事会负责解释。